

沧州渤海新区黄骅市农业农村局信笺

A

对黄骅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 14 号建议的答复

宋国升、白福禄、夏文胜、张洪春、王金忠、胡沛林、杜清河、刘金礼、王金湖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激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市按照上级的部署和要求，把发展壮大全市集体经济作为夯实基层基础、加快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工作来抓，创新工作思路，强化工作措施，扎实有效地推进全市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工作。

一、基本情况

全市目前拥有集体土地总面积 176.4 万亩，村级集体资产 9.8 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 0.9 亿元。2022 年全市 5 万以下村全部清零，10 万元以上村达到 246 个，占比 75.2%。

二、推进措施

（一）制发文件，积极调度。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与我局组成村级集体经济工作专班，制发了《黄骅市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施方案》《关于做好村级集体经济试点村项目推进工作通知》等文件，组织相关乡镇积极谋划筛选项目，编制村级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工作要求，细化了工作目标，畅通了工作机制。工作开展以来，召开 10 余次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工作推进会，同时压实乡镇责任主体，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纳入对各

年 月 日

乡镇的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

（二）坚持督导，及时整改。为落实好国家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这项政策，提高工作完成效率，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与我局三部门联合，对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不定期检查督导，查阅试实证资料，实地查看项目推进情况，要求乡镇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规范运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

（三）制定措施，增加收入。一是根据村集体区域优势、资产资源情况，进一步帮助理清村级集体经济的发展思路，坚持因地制宜，发挥优势，一村一策，创新发展；立足市场导向，加强分类指导，帮助村集体把握自身条件，选准经营项目，从盘活资产资源、打造特色产业、发展观光旅游等方面入手，增加集体收入。二是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出台的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政策措施，推动全市各相关单位加强统筹协调，着力在资金、项目、用地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如何开展工作、如何以点带面全面铺开作出安排，提出要求，列出了时间表、任务书。

（四）加强培训，扩大宣传。一是印发宣传手册和宣传单2万余份，利用赶大集、现场会等时机进行发放。二是为进一步推动集体经济工作更上新台阶，采取理论教学和实地参观、经验交流、专家解读相结合的方式，举办各种形式培训班对市、乡（镇）级工作人员和村党组织书记、村集体经济负责人等群体进行培训，共计培训8期，2200余人次。并坚持走出去开阔眼界，到山东乐陵和沧县、青县等集体经济发展较好的村进行观摩学习并专门邀请外地专家授课，指导乡镇、村准确探索开展此项工作，为全市村集体经济发展积蓄力量。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健全农村集体资产资源高效利用长效机制。建立健全资产资源使用制度，规范村级集体资产资源发包程序，规范收益

分配管理；建立健全年度资产资源清查制度和定期报告制度。同时，进一步加快集体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充分利用改革释放的红利，拓展集体经济发展途径，强化产村融合发展道路，完善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机制。

（二）加大村干部培训力度。邀请专家开展对村干部的培训，不断提高村干部综合素质，有针对性地开展市场经济、股份合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等业务知识以及农村实用技术、技能培训，增强村级组织和村干部适应市场、领导发展、创新创业的能力。

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注和支持，欢迎您今后继续关注我市的各项工作！



领导签发：聂 晶

联 系 人：张会来

联系电话：18003375235